

关于 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期末考试 巡考及监考安排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加强考风考纪建设，创建良好考试氛围，保证期末考试有序进行，根据我校考核考务管理规定及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的有关要求，成立期末考试巡考组，并将监考安排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巡考安排

（一）巡考组成员

总巡考：陈建平

黄埔校区副总巡考：李艳 黄咸强 黄飞江 聂宇宏 杨国燕

琶洲校区副总巡考：廖姜文 冯金磊 徐爱文

黄埔校区巡考：

周楠	魏安	占世豪	杨其观	刘传润	毕齐林	刘顺来
陈爱国	朱钧	温兆麟	田雨波	李坚	雷学生	于明湖
李伟光	张志斌	苏发	刘向阳	刘锋	王雪莲	张鸣功
贾文武	刘卫华	曲进	严尧	张敏	马国华	唐宋元
朱志辉	容柏青	向丹	林少栋	钟君柳	曹辉	陈海航
邓焱	梁健	马菁	黄毅	谭晖	陈文字	冯烨
李华武	王泽文	王彤彤	谢迪斌	孙爱真	雷尊敏	贺泽江
陈卫伟	李虹	陈松云				

琶洲校区巡考：李亚云 王新辉 端木玉 王睿 刘伟明 戴碧锋

（二）巡考职责

总巡考、副总巡考全面负责期末考试巡考工作。

巡考实行专场负责制，请巡考人员考前 30 分钟到“考务办公室”（黄埔校区 B4 教学楼 105【临时考务办公室】、琶洲校区办公楼 212）领取巡考牌和记录表格，并到所负责考场对考场情况、考场纪律及监考人员是否尽职尽责等进行全程监督检查，详细填写《巡考员记录单》和《巡考员记录单附表》，考后会同副总巡考进行考试情况交流汇总，并将记录材料交教务科。

二、监考安排

（一）监考安排详见附件 1《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黄埔校区期末考试日程表》及附件 2《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琶洲校区期末考试日程表》，请各二级学院通知本学院监考人员认真核对监考信息，按时到岗。

（二）监考签到及试卷领取安排：

黄埔校区监考：公共课请监考人员考前 30 分钟到 B4 教学楼 105【临时考务办公室】签到并领取试卷；专业课请监考人员考前 30 分钟到专业课所在学院签到并领取试卷；

琶洲校区监考：请监考人员考前 30 分钟到办公楼 212 签到并领取试卷。

（三）监考规则与操作规程参照附件 4《监考操作规程》执行，请全体监考人员提前熟悉相关要求，严格遵守监考纪律，切实履行监考职责。

教务部

2026 年 7 月 8 日

附件 1：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黄埔校区期末考试日程表

附件 2：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琶洲校区期末考试日程表

附件 3：《巡考员记录单》及《巡考员记录单附表》（需双面打印）

附件 4：监考操作规程